楼观印象 IMPRESSIONS OF LOUGUAN RESORT

Meeting Agreement

会议协议书

甲方：西安楼观铂旅生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楼观分公司

乙方：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在甲方召开会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会议名称：第二届秦岭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工作会议

二、会议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25 日-2024 年 12 月 27 日

三、房间费用：

房型	会议优惠价（元）
标准间	346 元/间
大床房	346 元/间
标准间	173 元/间（半天房费）

注：可浮动取消房间数位为____/____间

房费由___乙方___支付， 所有房间均不保留 酒、饮料，长话(视情况而定)、矿泉水除外 ，如使用则由客人自付。准确的会议用房,乙方必须在会前 3 天通知甲方，否则，在实际用房数量低于合同上签定房数 10%的情况下，甲方将按合同规定的用房数收取房费，退房时间为次日 12：00，超过则加收半天房费。

四、物品进店离店要求：

1、乙方搬运任何自带外接的电器设施及设备物品，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一率从酒店的员工通道进入。后附酒店设备清单及外接电器清单表。

2、为确保乙方的物品安全，甲方不参与搬运物品。（酒水除外）

五、 损坏责任：

1、如乙方在此次活动期间对酒店设施物品造成损坏，则必须承担赔偿责任。

2、会议期间禁止在甲方场地内使用及存放任何有安全隐患的物品，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。

六、取消/更改宴会的赔偿：

1、合同生效后，乙方更改会议时间请提前 15 天通知甲方，取消该会议订房和用餐，定金都不予退还。

2、.双方商定的宴会/会议时间至__/__（时间）结束，延时不得超过半小时，超时将额外收取费用，若影响到下场接待安排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。

七、乙方在酒店举办会议期间，如遇国家政府部门征用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因素，甲方需帮助乙方调整场地及时间，但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。

楼观印象 IMPRESSIONS OF LOUGUAN RESORT

Meeting Agreement

八、 付款方式：

所有与此会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，最终以实际费用结账单为准

甲方付款账号

公 司 名 称：西安楼观铂旅生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楼观分公司

纳税人识别号：91610124MAB0Q7TE79

地址、电话：陕西省西安市周至县楼观镇终台路与 107 省道交汇东北角（西安楼观印象酒店有限公司内）029-65661234

开户行及账号：中国农业银行周至县支行 26165701040012993

九、其他约定：

1、悬挂宣传气球或燃放鞭炮等危险品时，须有乙方自行事先向有关政府部门申请，如因未及时申报所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。

2、 乙方自带酒水、商品等出现的一切问题与甲方无关。

3、请乙方客人爱护甲方酒店一切公共设施及物品，如有损坏或丢失将照价赔偿（如：转盘、杯子、台布、桌椅、餐具等）。

4、乙方如粘贴宣传品必须事先通知甲方联系人或餐饮预订部，经甲方同意可用透明胶粘贴，不可损坏酒店墙面及壁纸。

5、 音响设备只限在宴会厅内使用。

6、会议/宴会期间，如服务质量及菜肴产品出现问题，请及时与甲方代表进行联络，甲方会全力给予解决。否则甲方将不予接受宴会/会议结束之后的任何投诉。

十、 甲方会议负责人：李梦娜 电话：18792830559

乙方会议负责人： 电话：

十一、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西安楼观铂旅生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楼观分公司 乙方：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

签字： 签字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 日期：2024年 12月25日